

证券代码：837511

证券简称：艾利艾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北京艾利艾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张凤安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公司董事林卓颖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凤安先生为新任公司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凤安，男，1979 年 9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汉族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，本科学历，现任北京艾利艾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传播事业部总经理、高级研究员。先后在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、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、中欧商学院、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等进修学习。国内资深财经与商业媒体研究者，长期专注科技商业创新和企业品牌发展。曾在央视、新华社等有关部门工作，对战略传播工作颇有心得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公司董事的任命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，有利于加强公司管理，满足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艾利艾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艾利艾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6日